

解决中小民营企业融资难的新策略

■ 姜玉娟

[摘要]融资在中小民营企业的生存与发展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中小民营企业存在融资难问题,新形势下又出现新的特点。尽快完善中小民营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健全治理结构;大力培育中小金融机构;积极构建信用担保体系,重建中小民营企业信用;对高科技中小民营企业积极实行风险投资机制,实现资金的良性循环等都是解决中小民营企业融资难的有效举措。

[关键词]中小民营企业;融资难;风险释放;信用担保

很多中小民营企业由于自身资金积累相对不足,不但不能及时扩大经营规模,而且还不利于提升企业竞争力。融资对中小民营企业的生存与发展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一、中小民营企业融资难的新特点

对于长期困扰民营企业的融资问题,政府部门和金融界虽然重视,但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民营企业,相对于国有企业,其融资困难仍然是一个现实问题,而且在新形势下,融资难开始表现出一些新的特点:

1. 中小民营企业财务管理和经营管理不规范,没有建立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

中小民营企业大多是以家族经营、合伙经营等方式发展起来的。许多中小民营企业没有建立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产权单一,企业规模小,科技含量低;经营行为短期化以及负债多、积累少,投资规模与市场竞争力不足,抗风险能力低,容易遭到市场的淘汰;财务管理和经营管理不规范。据有关部门2004年调查,有80%的中小企业会计报表不真实或没有会计报表。此外,一些中小企业存在逃避银行债务、多头抵押等情况,其资信等级不高。由于银行对其缺乏足够的信心,为保证信贷资金的安全,降低成本和提高经济效益,银行不愿冒险向中小企业发放贷款。

2. 中小民营企业的贷款成本居高不下,一些国有商业银行惜贷严重

对一些国有商业银行来说,民营中小企业的融资成本较高,风险较大,这可以从信息不对称、交易成本方面

体现出来,由于信息的不完全和不确定性,借款人拥有信息优势,贷款人很难收集到有关借款人的全部信息,或者收集、鉴别这些信息需要花费巨额成本。中小民营企业大多处于初创期,不仅数量多、规模小,而且单个企业需要资金量少、财务管理透明度差,造成中小民营企业信用水平极低。此外,大多数中小民营企业处于竞争性领域,所面临的经营风险和淘汰率高,融资风险大,投资回报相对较低,因此银行对中小民营企业的信贷将可能成为超过其自身承受能力的信贷,而中小民营企业也不愿按银行的要求提供相关会计信息。为了降低贷款风险,银行必须大规模搜集中小民营企业信息,致使银行的贷款成本和监督成本上升。银行由于缺乏有关中小民营企业客户风险的足够信息,不能做出适宜的风险评价。此外,中小民营企业与国营大企业在经营透明度和抵押条件上的差别,以及商业银行追求规模效应等原因,大型金融机构通常更愿意为大型企业提供融资服务,而不愿为资金需求规模小的中小民营企业提供融资服务。

3. 一些国有商业银行对中小民营企业的风险释放较为困难

据一些银行管理人员估计,我国还有近30%的民营中小企业在2年内消失,近60%的企业在4~5年内消失。民营中小企业高比率的倒闭情况,显然连带地使向其发放贷款的银行业存在较大的金融风险。我国银行体制目前缺乏风险补偿机制。在市场经济发达的国家普遍采用“贷款利率市场化”,即向中小民营企业贷款时收取较高的利息率或费用的做法,但是,由于我国中央银行对利率和收费限制较严格,规定了基准的贷款利率,而且贷款利率浮动的

范围非常有限,因此,难以推行。此外,金融机构也不能通过收取审查费和贷款承诺费等方式增加对中小民营企业的信贷的利息和费用收入。因而,银行对中小民营企业的风险释放难,从而为其提供贷款的积极性不高。

4. 股权融资渠道狭窄,中小企业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的作用有限

股权融资渠道狭窄,与银行信贷相比,证券市场对民营中小企业的开放程度更低,虽然《国务院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分步推进创业板市场建设,完善风险投资机制,拓展中小企业融资渠道。2004年5月27日中小企业板在深圳证交所正式启动。建立中小企业板,可以避免中小企业过度依赖银行贷款,为中小企业创造了直接融资方式,有利于拓宽中小企业的融资渠道。但是一些经济学家也提出了不同的看法。他们认为,中小企业板固然为中小企业提供了一条通过资本市场进行融资的途径,但并不会成为上千万家中小企业最主要的融资渠道,由于这些劳动密集型中小企业的自身特点,决定了他们很难像高科技型中小民营企业那样成为高收益、高成长型的企业,因此,通过资本市场来解决中小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的方案,对这些劳动密集型中小民营企业是没有太大帮助的。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融资问题在不同规模的企业、企业不同的发展阶段等有着不同的性质,解决中小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应根据不同企业、不同的发展阶段,提出不同对策。

1. 尽快完善中小民营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健全治理结构

彻底改变财务制度不完善、财务报告不真实、银行利益难以保障的现象,建立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苦练内功,提高自身整体素质,树立良好的企业信誉,增强融资魅力,政府及有关部门要积极推动民营中小企业制度的多元化和社会化,引导资本社会化方向,实现治理结构合理化,改变家族式管理方式,吸收现代企业制度和管理制度的要素,特别是企业资产规模较大的企业,要勇于打破原有“家族式”的经营管理,实行社会化的产权和管理制度,把原来的单个业主制企业或合伙制企业改造为公司制企业,有条件的中小民营企业可以改造为股份有限公司。

2. 大力培育中小金融机构

从发达国家来看,其中小金融机构,以中小企业为其目标市场,与大银行并行不停,相得益彰,形成了完整的

金融体系,满足了不同经营客户的需求。从我国来看,当前中小金融机构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第一,这是经济体制改革的必然要求。当前,中小民营企业的融资需求在很大程度上未被满足,而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又不愿开拓该市场,这就给中小金融机构留下了广阔的发展空间;第二,中小民营企业在产权关系、内部机制、经营方式等方面与中小金融机构有诸多相似之处,便于形成融洽的银企关系。另外,这是形成健康高效的金融体系的要求。国有商业银行的长期垄断经营,扼杀了其参与竞争的活力,使经营者不思进取,中小金融机构的兴起,必将打破银行业的垄断局面,形成竞争,提高金融服务的质量与水平。

3. 积极构建信用担保体系,重建中小民营企业信用
在我国目前中小民营企业信用透明度不高的现状下,通过担保机构为中小民营企业融资提供信用担保服务,是解决中小民营企业融资难的重要条件。

(1) 建立由地方政府、金融机构和民营中小企业共同出资组建的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和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分散为中小民营企业经营性融资提供贷款的风险。

(2) 建立民营经济融资担保基金,基金可以来源于发行债券、吸收民营企业入股和社会捐赠,参与入股的民营企业,凭有关证明入股的资料享受数倍于入股额的信用贷款,不愿入股的可采取多户联保的方式共同承担贷款联保责任。

(3) 成立民营经济互助同业协会,切实解决中小民营企业担保难的问题。

4. 对于高科技中小民营企业要积极实行风险投资机制,实现资金的良性循环

高新技术企业在创业之初,多为中小民营企业。在西方,风险投资视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助推器,它是指向主要属于技术型的高成长性创业企业提供股本资本,并同时提供经营管理和咨询服务,以期在被投资企业发展成熟后,通过股权转让获取中长期资本增值收益的投资行为。建立风险投资机制的目的,在于促进高新技术成果走向市场,实现产业化,提高技术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推动产业与产品结构的调整与升级。

[收稿日期] 2006-05-5

[作者简介] 姜玉娟,女,山东威海市委党校,讲师。

[责任编辑] 李晓霞